

重庆市渝中区侨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渝中区侨务服务中心是在渝中区侨联直接领导下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按照侨联章程和侨联工作安排承担涉侨服务工作，协助为全区归侨侨眷提供权益维护和服务保障；利用侨务资源开展对外交流，为华侨华人和港澳同胞来渝中投资兴办企业及开展经贸、旅游、科技、文化交流等活动提供法律、政策咨询和中介服务；以及委托协办区内各相关涉侨活动。

（二）单位构成

区侨务服务中心办公室设在区侨联机关单位，现有事业编制人员 1 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3.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增加 2.8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2.8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3.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7.65 万元，教育支出预算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6.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49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增加 2.8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2.8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4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4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及保险基数正常调整，主要用于保障区侨务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 年无项目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所属各

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联系人：杨月，联系电话：023-63507411